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正阳县城区正阳大道排涝沟改造工程设计项目

项目编号：正政竞谈（2023）152号

工程地点：正阳县城区

合同编号：ZYXPLG-2023-KCSJ

采 购 人：正阳县政府投资服务中心

成交供应商：驻马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1日

采 购 人：正阳县政府投资服务中心

成交供应商：驻马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采购人委托成交供应商承担 正阳县城区正阳大道排涝沟改造工程项目 勘察设计，工程地点为 正阳县城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勘察设计依据

2.1 采购人给成交供应商的委托书或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

2.2 采购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成交供应商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现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程。

2.4 勘察设计必须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通知书（文件）。

3.3 采购人要求及委托书。

3.4 招标、投标文件。

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勘察设计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意见仍不能一致的，按合同书第十一条约定的办法解决。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勘察设计内容

4.1 项目名称：正阳县城区正阳大道排涝沟改造工程设计项目

4.2 项目规模：正阳县城区正阳大道排涝沟改造工程主要目的是恢复正阳大道排涝沟的排涝能力，完善正阳县城西区域水网结构；改善沿渠生态环境，打造沿河景观带。治理总长度 5.100km，设计排涝流量 13.34m³/s，规划保护人口 20.15 万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清障疏挖、护岸工程、拦水坝工程等。

4.3 项目总投资：1992.52 万元。

4.4 勘察设计内容包括：工程地质勘察，地形测绘，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

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设计服务等相关工作。

4.5 成果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工程设计规范、标准、规程及业主要求。

第五条 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相关水文、气象、社会经济等基础资料。

第六条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交付勘察设计成果文件时间及份数：

6.1 交付的勘察设计成果文件时间：合同签订后 7 日历天内提交。

6.2 交付的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份数：全套施工图 8 套，并提供相应电子版一份。

第七条 费用

本合同的勘察设计的费：（大写）叁拾万伍仟贰佰元整（小写）305200 元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施工图交付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60%；通过技术评审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30%；剩余设计费待竣工验收后，竣工验收资料盖章齐全后 7 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价尾款 10%。

8.2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采购人责任

9.1.1 采购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成交供应商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采购人不得要求成交供应商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勘察设计。

采购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成交供应商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勘察设计文件时间顺延；采购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成交供应商有权重新确定提交勘察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采购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成交供应商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采购人应按成交供应商所耗工作量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采购人已同意，成交供应商为采购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采购人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全同，成交供应商未开始设计工作的，采购人不再支付设计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采购人应根据成交供应商已进行

13.9 合同终止：在工程建成通过验收，勘察设计费结清后自行失效。

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徐云峰

地址：正阳县产业集聚区

邮政编码：463600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成交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东陞

地址：驻马店市泰山路 519 号

邮政编码：463000

电话：0396-2690013

传真：0396-269002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驻马店分行

银行帐号：41001502911050211173

日期：____年__月__日